

证券代码：836021

证券简称：ST 润高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

收到日期：2022年6月8日

生效日期：2022年6月2日

作出主体：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：纪律处分

（涉嫌）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或其子公司	挂牌公司
李伟	董监高	董事长兼信息披露负责人

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

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，挂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十一条、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挂牌公司时任董事长、时任董事会秘书（信息披露负责人）李伟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，违反了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，根据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五条、第六十六条的规定，拟决定：

给予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给予李伟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更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预计不会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更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股票自 2022 年 5 月 5 日起停牌，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投资者关注公司的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纪律处分事先告知书》（股转监管执行函【2022】190号）

成都恒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9日